

# 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体育局

## 柳州市体育局关于 2020 年高危险性体育项目（游泳）经营活动检查情况通报

各县、区（新区）体育行政主管部门：

为强化高危险性体育项目（游泳）经营活动场所监管工作，避免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人身和财产安全。我局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下发了《柳州市体育局关于加强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活动监管的通知》（柳体通字（2020）18 号），要求各县区（新区）体育行政主管部门根据属地管理原则，对辖区内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游泳）经营活动的场所开展自查自纠工作，并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汇报。按照“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原则，我局在文件下发后亦随机派出相关工作人员，对高危险性体育项目（游泳）经营活动场所进行随机抽查。根据各县区自查及我局抽查结果，截至 7 月 25 日，各县区（新区）高危险性体育项目（游泳）经营活动检查情况通报如下：

### 一、检查情况

县（区）	检查数量	经营状况	存在问题
鹿寨	6	4 家经营	只有 1 家办理高危许可证，有的泳池未达标，设

			施陈旧，有损坏情况，公示栏相关信息影响查阅；有的地方无安全警示标语。
柳城	10	1家经营中，9家暂停营业。	均未办高危许可证，游泳池均在农庄或旅游景区中，非标准泳池，设施不符合国家标准
融水	8	1家经营中，7家暂停营业。	未办高危许可证
融安	5	2家经营	未办理高危许可证
三江	7	4家经营，3家暂停经营	未办理高危许可证
城中区	7	均正常经营	存在未办理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许可证及救生员离岗等13处安全隐患。
柳南区	11	8家经营	只有1家办理高危许可证；救生员人数不足，安全制度不完善。
柳北区	6	均正常经营	无
鱼峰区	20	12家经营	只有1家办理高危许可证，3家正在办理；相关设施设备室内场所基本达标，室外场所大多不达标。
柳江区			只有2家办理高危许可证；制度设置不完善，救生员无证上岗。
柳东新区	3	均正常经营	只有1家办理高危许可证。

从各县区检查情况来看，我市现有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以游泳为主，报告中最突出的问题是经营场所大多未办理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证，某些场所存在基础设施陈旧和救生员人数不足等问题。主要原因：一是各县经营高危体育项目大多建在景区内或休闲农庄，体育设施不符合相关国家标准，均不具备办理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证的条件；二是经营者安全管理意识淡薄，基本制度及警示标识、标志未按要

求设置，存在救生员配置不够，无证上岗现象；三是基础设施陈旧，泳池硬件不达标。

## 二、处理意见

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各县区检查单位均对经营场所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或召集相关负责人开会，要求业主必须按照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标准进行整改，整改达标后尽快办理《高危体育项目经营许可证》方可对外经营高危险高危险性体育项目。

##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针对各县区检查中反馈的存在问题，组织对各县区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场所进行一次安全生产大检查，通过大检查，了解经营者面临的具体困难，督查整改效果，为推动各县区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的有序开展做好基础性工作。

